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普通股）：8209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開曼群島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

保薦人名稱：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執行董事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張俊濤先生
梁子健先生
張俊鵬先生
張詠純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兆麒先生
魏海鷹先生
余季華先生

主要股東的姓名／名稱：張俊濤先生（38.25%）
(該詞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01 條)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梁子健先生（36.75%）
Silver Tycoon Limited（38.25%）
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36.75%）
Lin Shuk Shuen 女士（38.25%）
Ma Pui Ying 女士（36.75%）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在聯交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
同一集團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三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廣東道5號海港城海洋中心 822 室

網址（如適用）：

www.majorcellar.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B. 業務

該集團是香港多種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的零售商，並提供貼身專業的葡萄酒服務。該集團在香港(i)銷售葡萄酒及烈酒產品方面擁有約五年營運經驗，包括銷售及分銷精選紅酒、稀有珍藏紅酒、超值紅酒、精選白酒、超值白酒、葡萄氣酒及烈酒，並提供(ii)調酒器、酒杯、酒窖、開瓶器、葡萄酒書籍及其他葡萄酒相關產品等葡萄酒配套產品及(iii)其他產品（如雪茄及其他雪茄相關產品）。作為該集團其中一項的售後服務，該集團亦向客戶免費提供品酒顧問服務與藏酒顧問服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960,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0.00125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4,000

普通股亦於其上市的其他證券交易
所名稱：

不適用

D. 認股權證

股份代號：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不適用

屆滿日：

不適用

行使價：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換股比率： 不適用
(倘認股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
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獲行使而須
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不包括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認股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股份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有關證券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該公司董事(「董事」)於本聲明日期謹此表示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所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在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張俊濤

梁子健

張俊鵬

張詠純

黃兆麒

魏海鷹

余季華

附註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該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2)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2 條，該公司須於先前刊發的表格內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交易所（按交易所不時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供在創業板網頁刊登，並須連同提交經由每名董事或代表每名董事正式簽署的列印文本。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